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0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也无取消前次会议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法决议案的情况。
 ●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14日上午9: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公司办公楼22层2201号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蔡哲夫董事长;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1,591,020,502股,占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10日公司总股份2,280,449,514股的69.77%,其中流通股股东3人,代表439,122,037股股份。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结果情况:
 (一)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及2012年度财务预算(草案)报告》。
 (四)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转增股本议案》。
 经审计,2011年母公司母公司口径实现净利润126,925,984.25元,加上年初结转至本年的未分配利润104,804,473.46元,本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9,038,259.28元,扣除2011年度减免企业所得税金14,932,468.74元,按照减免企业所得税有关规定,拟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公司2011年度未分配利润为204,105,790.54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80,449,514.00股,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3元(含税)进行分配,预计现金分配总额为6,441,485.4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本年度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不再增股本。
 (五)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融资额度及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1.根据公司业务及发展需要,预计2012年度需融资总额49.36亿元(其中新增融资16.8亿元,置换贷款融资32.56亿元),主要用于如下项目:
 (一)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二期2x30万千瓦机组建设资金1.760万千瓦机组工程建设资金3.3元;
 (二)大唐桂冠山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风电工程建设资金1.4亿元;
 (三)大唐桂冠盘县西格罗力发电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资金2.8亿元;
 (四)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公司支付东滩水电站移民投资资金1.5亿元;
 (五)四川汇川水电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补充流动资金0.3亿元;
 (六)湖北巴东县沿渡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基建投资资金0.8亿元;
 (七)置换贷款32.56亿元,具体贷款到期日期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1月	12月	合计
10,000	40,810	11,000	61,000	4,000	177,000	5,000	20,405	325,615

2.根据2012年资金总预算,2012年度为合山公司流动资金贷款8亿元提供担保。
 上述业务均为公司控股或全资子公司。
 (七)以1,590,894,98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25,520股反对,占0.01%。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发放不超过30亿元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2年度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30亿元的委托贷款,根据各控股子公司资金实际需求,在30亿元的总额度里综合平衡,办理委托贷款。
 办理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的融资优势,以(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定向发行、保险资金债权投资等业务筹措的资金,或经营

短期自有资金,以及其他渠道(包括银行贷款)筹措的低成本资金。

接受委托贷款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公司、广西开投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涠海天龙水电有限公司、茂县金龙潭水电有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福建冠东水电有限公司、福建省集兴龙湖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汇川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大唐桂冠山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唐桂冠盘县西格罗力发电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以及2012年度以并购重组等方式纳入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

(八)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担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
 2012年度年审计费用预计150万元;收购其他电站专项审计、盈利预测审核等费用(若有)根据工作需要和费用标准另计。
 (九)以累票计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议案》。

1.董事选举结果:

董事候选人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股)	占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蔡哲夫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戴波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李少民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武洪冲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方庆海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果树华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张鲁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2.独立董事选举结果:

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股)	占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阮炳华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沈茜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吴秉成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阎勇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予以备案符合规定。
 (十)以累票计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的议案》。
 监事选举结果:

监事候选人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股)	占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票数(股)	
王四平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刘祥林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郑伟刚	1,591,020,502	100	0	0	0	0	当选

另外,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巨良先生、容克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直接进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十一)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公开定向发行40亿元人民币定向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根据资金需求及利率水平分次发行。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足、贷款置换和其他合规用途;同意聘请中介机构为方案。
 (十二)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公开定向发行40亿元人民币定向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非公开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公开定向发行4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5年期的定向工具,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利率水平分次于2012年、2013年发行。债券发行总额及期限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定向工具的综合融资成本低于同期贷款利率,最终利率由定向工具的利率市场化确定为准。
 定向工具筹集的资金主要用于如下项目: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2x30万千瓦机组建设静态总投资26.46亿元,动态总投资28.44亿元;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1x60万千瓦机组二期工程后期投资金;大唐桂冠山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风电工程建设投资;贵州盘县西格罗力风电二期9.5万千瓦机组建设(总投资9.9亿元);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公司支付东滩水电站移民投资4.7亿元及其他电力项目建设、置换贷款融资32.56亿元及补充流动资金。
 (十三)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18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一)发行规模:不超过18亿元,具体发行规模视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

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可以分为第一期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组合品种,具体期限结构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视单一期限品种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而定。
 (三)发行利率: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市场化询价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计利息;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随本金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四)债券担保: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安排,提请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担保,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2012年度新增流动资金需求16.8亿元,以及用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其他合规用途。
 (六)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可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以及本次发行具体情况确定。
 (七)网上交易场所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债券上市交易。
 (八)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九)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十)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以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兑付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当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市场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次数等)、还本付息的方式、担保方式、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报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审计机构、资信评级机构等;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请的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6、本次授权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一)律师意见
 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由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王建文、黄勇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律师认为: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合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大会规则》之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授权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15日上午9:00;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公司办公楼22层2201号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阮炳华董事长;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及股东的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1,591,020,502股,占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10日公司总股份2,280,449,514股的69.77%,其中流通股股东3人,代表439,122,037股股份。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结果情况:
 (一)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监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监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王四平先生、刘祥林先生、郑伟刚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三)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监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四)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监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五)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监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15日上午9:00;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公司办公楼22层2201号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蔡哲夫董事长;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股东的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1,591,020,502股,占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10日公司总股份2,280,449,514股的69.77%,其中流通股股东3人,代表439,122,037股股份。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结果情况:
 (一)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王四平先生、刘祥林先生、郑伟刚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三)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四)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五)以1,591,020,502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所持总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阮炳华先生、沈茜先生、吴秉成先生、阎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股票代码:601233 证券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7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为20216.24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98%。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2年5月18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许可001135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5日成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发行201121号文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A股)9600万股于201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网下限售股份2400万股于201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4818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18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2000万股。

一、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在2011年9月份实施了《关于许可001135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5日成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发行201121号文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A股)9600万股于201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网下限售股份2400万股于201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4818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18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2000万股。
 二、公司股份解除限售股份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除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陈士良先生外,其他股东MS Fiber Holding Limited、嘉兴盛隆投资有限公司、嘉兴益星投资有限公司、嘉兴元畅投资有限公司、马斌斌、周建英、张玉清、汪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外资股东MS Fiber Holding Limited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10年3月15日起二十六个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故MS Fiber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不在本次解除限售范围内。
 四、申请解除股份限售承诺履行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士良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外资股东MS Fiber Holding Limited承诺:自成为公司股东之日2010年3月15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嘉兴盛隆投资有限公司、嘉兴益星投资有限公司、嘉兴元畅投资有限公司、嘉兴元畅投资有限公司、马斌斌、周建英、张玉清、汪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担任公司董事的陈士良先生还承诺:除前述承诺期限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均可以上市流通。
 5、作为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许彦华、沈培兴、陈建荣、沈昌松、屈玲秋、钟玉庆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
 6、分别持有嘉兴盛隆投资有限公司、嘉兴益星投资有限公司、嘉兴元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方”)的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许彦华、陈士良、沈培兴、陈建荣、屈玲秋、沈昌松、钟玉庆、汪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投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持有投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持有的投资公司的股份。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广电传媒 公告编号:2012-032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湖南广电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南惠心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等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2年5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湖南广电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南惠心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等的决定》(证监许可[2012]646号),经2012年4月28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2年第11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吸收合并议案》未获通过,审核结果公布已于2012年5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公告。
 按照该决定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于收到上述决定之日起十日内就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决议,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广电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2-013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63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0万股股票,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
 1、发行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明强、胡洁萍
 电话:010-83567903/83567905
 2、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超、王超
 电话:010-85170000/85170001

股票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2-15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2年05月12日接到股东王璐女士有关办理股权质押的通知,王璐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流通股7,0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质押给中投信托有限公司,为借款提供担保,该质押行为已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2年05月10日至质押人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止。
 王璐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71,6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24%。本次公告披露日,王璐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3,0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75%。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5月15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2-18号
 证券代码:113002 证券简称:工行转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31日公开发行了25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工行转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工转债自2012年5月2日起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113002; 证券简称:工行转债;
 质押券申报代码:105805。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四日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5月14日在南宁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2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蔡哲夫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7人,董事李少民委托董事张鲁、董事果树华委托董事方庆海,独立董事阮炳华委托独立董事吴秉成,独立董事沈茜委托独立董事阎勇进行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董事的议案》。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蔡哲夫
 副主任委员:李少民、方庆海、张鲁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阮炳华
 委员:果树华、张鲁、沈茜、吴秉成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阎勇
 副主任委员:李少民、武洪冲、沈茜、吴秉成、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秉成
 委员:武洪冲、果树华、阮炳华、阎勇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2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5月14日在南宁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王四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及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公告

为推动上市公司提高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广西证监局定于2012年5月21日举办“广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开通仪式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将参加此次接待并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端的方式进行,时间为2012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公司高管届时将与投资者进行网上交流,投资者可以登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公司本次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5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2-1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及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公告

为推动上市公司提高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广西证监局定于2012年5月21日举办“广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开通仪式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将参加此次接待并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端的方式进行,时间为2012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公司高管届时将与投资者进行网上交流,投资者可以登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公司本次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5日

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执行。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解除股份持有人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情况。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2年5月18日。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股总数为36180万股,2011年9月份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2360万股,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为20216.24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98%,占公司有限股总数的比例约为29.94%。
 3、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万股)
1	嘉兴盛隆投资有限公司	5862.0810	5862.0810
2	嘉兴益星投资有限公司	5862.0810	5862.0810
3	嘉兴元畅投资有限公司	5862.0810	5862.0810
4	马斌斌	800	800
5	周建英	690	690
6	张玉清	600	600
7	汪亚	540	540
	合计	20216.2430	20216.2430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送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1.国家持股	723,600,000	75.09			-202,162,430	-202,162,430	521,437,570	54.11
2	2.国有控股								
3	3.其他内资持股	640,000,000	66.42			-202,162,430	-202,162,430	437,837,570	45.44
	其中：境内								